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 EC-WP-J20190417035

委托单位： 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

样品名称： 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进水

检测类型： 污水

报告日期： 2019/4/29

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（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中心牌子）（盖章）



附加说明

第2页共5页

采样情况 (必要时填写)	--
测量不确定度 (必要时填写)	--
偏离信息 (必要时填写)	--
非标方法 (必要时填写)	--
分包情况 (必要时填写)	--
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(必要时填写)	--

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（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中心牌子）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 EC-WP-J20190417035

第3页共5页

委托/受委托单位	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		联系电话	13710688828
委托/受委托单位地址	广州市南洲路1375号		抽样地点	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进水 (委托方送样)
抽样时间	2019/4/17		样品数量	1
			样品编码	EC-WP-J20190417035
样品状态 特性描述	浊		接收样品日期	2019/4/17
检测日期	2019/4/17		检测方法依据	见内页
检测结论	所有检测项目均达到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 31962-2015） B等级标准限值要求。			
检测人员	李斯婷、欧志彬、谭家强、钟自红			
编制人及 编制日期	陈雅华 2019/4/29		审核人及 审核日期	孙文 2019/4/29
批准人及 签发日期	高月			2019/4/29

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（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中心牌子）

检 测 结 果

样品名称： 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进水

第4页共5页

样品编号： EC-WP-J2019041703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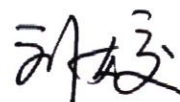
抽样时间： 2019/4/17

抽样方法： 委托方送样

序号	分析项目	检测方法	检测结果	污水排入城镇下水 道水质B等级 标准	计量单位	判定	备注
1	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GB/T 11903-1989	30	64	倍	未超标	
2	pH值	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/T 6920-1986	7.40	6.5--9.5	无量纲	未超标	
3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24.9	45	mg/L	未超标	
4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257	400	mg/L	未超标	
5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/T 399-2007	146	500	mg/L	未超标	
6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过硫酸钾消解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2.58	8	mg/L	未超标	
7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23.3	70	mg/L	未超标	
8	余氯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 GB/T 5750.11-2006 1.1 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(DPD)分光光度法	0.05	8	mg/L	未超标	
9	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5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GB/T 7488-1987	118	350	mg/L	未超标	
10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4.43	20	mg/L	未超标	
11	粪大肠菌群	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和滤膜法(试行) HJ/T 347-2007	8.1×10^7	未要求	个/L	---	
	(以下空白)						

制表： 

日期： 2019/4/29

审核： 

日期： 2019/4/29

说 明

第5页共5页

1. 本单位已通过广东省计量认证评审，证书编号：201819022154
2. 本单位保证检验检测数据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并对受检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3. 检验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标准、规程、规范和本单位质量文件进行。
4. 本单位报告如为委托检验，样品生产单位、受检单位等信息和样品均由委托方提供，委托单位对其真实性负责，检验结果仅对本次受理样品负责。
5. 检验报告无编审人、批准人（授权签字人）签名，或涂改，或未盖本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骑缝章均无效。
6. 检验报告擅自涂改、挖补或复印无效。
7. 未经本单位同意，检验结果与本单位名称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企业宣传等。
8.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以报告原件为准，于报告日期起 7 天内向本单位提出复检申请，对于性能不稳定、不易留样的样品，恕不受理复检。
9. 本检验报告由本单位负责解释。

本单位水质检测室地址及通讯资料

实验室地址：广州市站南路 15 号之一

邮政编码：510010

联系电话：020-86664463，020-86672979

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 EC-WP-C20190417036

委托单位： 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

样品名称： 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（一期）出水

检测类型： 污水

报告日期： 2019/4/29

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（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中心牌子）（盖章）



附加说明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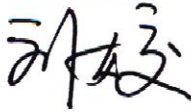

采样情况 (必要时填写)	--
测量不确定度 (必要时填写)	--
偏离信息 (必要时填写)	--
非标方法 (必要时填写)	--
分包情况 (必要时填写)	--
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(必要时填写)	--

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（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中心牌子）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 EC-WP-C20190417036

第3页共6页

委托/受委托单位	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	联系电话	13710688828
委托/受委托单位地址	广州市南洲路1375号	抽样地点	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（一期）出水（委托方送样）
抽样时间	2019/4/17	样品数量	1
		样品编码	EC-WP-C20190417036
样品状态 特性描述	清	接收样品日期	2019/4/17
检测日期	2019/4/17	检测方法依据	见内页
检测结论	所有检测项目均达到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标准限值要求。		
检测人员	修莎、李斯婷、欧志彬、谭家强、谢志超、钟自红		
编制人及编制日期	 2019/4/29	审核人及审核日期	 2019/4/29
批准人及签发日期	 2019/4/29		

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（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中心牌子）

检 测 结 果

样品名称： 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（一期）出水

第4页共6页

样品编号： EC-WP-C20190417036

抽样时间： 2019/4/17

抽样方法： 委托方送样

序号	分析项目	检测方法	检测结果	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限值二级	计量单位	判定	备注
1	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GB/T 11903-1989	5	40	倍	未超标	
2	pH值	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/T 6920-1986	6.81	6--9	无量纲	未超标	
3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15	25	mg/L	未超标	
4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<5	30	mg/L	未超标	
5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12.6	未要求	mg/L	---	
6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0.128	2	mg/L	未超标	
7	粪大肠菌群	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和滤膜法（试行） HJ/T 347-2007	20	10000	个/L	未超标	
8	余氯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 GB/T 5750.11-2006 1.1 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 (DPD) 分光光度法	0.05	未要求	mg/L	---	
9	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GB/T 7488-1987	<2.00	30	mg/L	未超标	

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（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中心牌子）

检 测 结 果

样品名称： 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（一期）出水

第5页共6页

样品编号： EC-WP-C20190417036

抽样时间： 2019/4/17

抽样方法： 委托方送样

序号	分析项目	检测方法	检测结果	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限值	计量单位	判定	备注
10	总砷	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HJ 694-2014	<0.0012	0.1	mg/L	未超标	
11	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/T 16489-1996	<0.02	1.0	mg/L	未超标	
12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/T 399-2007	<15.0	60	mg/L	未超标	
13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过硫酸钾消解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9	1.0	mg/L	未超标	
14	总铬	《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》 HJ 776-2015	<0.01	0.1	mg/L	未超标	
15	烷基汞	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/T 14204-1993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g/L	未超标	检出限 0.0000 3
16	总汞	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HJ 694-2014	<0.00016	0.001	mg/L	未超标	
17	总镉	《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》 HJ 776-2015	<0.004	0.01	mg/L	未超标	
18	总铅	《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》 HJ 776-2015	<0.02	0.1	mg/L	未超标	
19	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<0.004	0.05	mg/L	未超标	
	(以下空白)						

制表：

陈雅华

日期：2019/4/29

审核：

孙文

日期：2019/4/29

说 明

第6页共6页

1. 本单位已通过广东省计量认证评审，证书编号：201819022154
2. 本单位保证检验检测数据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并对受检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3. 检验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标准、规程、规范和本单位质量文件进行。
4. 本单位报告如为委托检验，样品生产单位、受检单位等信息和样品均由委托方提供，委托单位对其真实性负责，检验结果仅对本次受理样品负责。
5. 检验报告无编审人、批准人（授权签字人）签名，或涂改，或未盖本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骑缝章均无效。
6. 检验报告擅自涂改、挖补或复印无效。
7. 未经本单位同意，检验结果与本单位名称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企业宣传等。
8.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以报告原件为准，于报告日期起 7 天内向本单位提出复检申请，对于性能不稳定、不易留样的样品，恕不受理复检。
9. 本检验报告由本单位负责解释。

本单位水质检测室地址及通讯资料

实验室地址：广州市站南路 15 号之一

邮政编码：510010

联系电话：020-86664463，020-86672979





201719000568

报告编号: GZH19105705604150512

检测报告

样品名称

废水

委托单位

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(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中心牌子)

地址

广州市越秀区站南路 15 号之一

送样日期

2019 年 04 月 17 日

完成日期

2019 年 04 月 19 日

编制人:

审核人:

批准人:

签发日期:

2019 年 04 月 19 日

广州京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一、检测目的

受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（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中心牌子）的委托，我司对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（一期）出水的动植物油类、石油类进行检测、分析。

二、样品信息一览表

样品标识	样品状态
EC-WP-C20190417036	液体

三、检测信息一览表

类别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检测设备（型号）及编号	检出限
废水	动植物油类	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(OIL 460) YQ-053	0.06mg/L
	石油类	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(OIL 460) YQ-053	0.06mg/L

四、检测结果

样品标识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GB 18918-2002 二级标准
EC-WP-C20190 417036	动植物油类	mg/L	<0.06	5
	石油类	mg/L	0.15	5
以下空白				

注 意 事 项

1. 本《检测报告》无骑缝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2. 对测试结果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《检测报告》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。
3. 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。
4. 样品为客户自送样，样品名称、委托单位、样品标识等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并确认，本结果只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5. 未经检测单位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印本报告。



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京诚大厦（新光快速路东沙村口）

邮箱：cs@beijingtest.com

网址：www.beijingtest.com

电话：(020) 39211288

传真：(020)39211233

邮编：511533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 EC-WP-C20190417037

委托单位： 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

样品名称： 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（二期）出水

检测类型： 污水

报告日期： 2019/4/29

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（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中心牌子）（盖章）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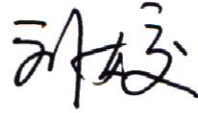

附加说明

采样情况 (必要时填写)	--
测量不确定度 (必要时填写)	--
偏离信息 (必要时填写)	--
非标方法 (必要时填写)	--
分包情况 (必要时填写)	--
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(必要时填写)	--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 EC-WP-C20190417037

第3页共6页

委托/受委托单位	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	联系电话	13710688828
委托/受委托单位地址	广州市南洲路1375号	抽样地点	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（二期）出水（委托方送样）
抽样时间	2019/4/17	样品数量	1
		样品编码	EC-WP-C20190417037
样品状态 特性描述	清	接收样品日期	2019/4/17
检测日期	2019/4/17	检测方法依据	见内页
检测结论	所有检测项目均达到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标准限值要求。		
检测人员	修莎、李斯婷、欧志彬、谭家强、谢志超、钟自红		
编制人及 编制日期	 2019/4/29	审核人及 审核日期	 2019/4/29
批准人及 签发日期			2019/4/29

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（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牌子）

检 测 结 果

样品名称： 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（二期）出水

第4页共6页

样品编号： EC-WP-C20190417037

抽样时间： 2019/4/17

抽样方法： 委托方送样

序号	分析项目	检测方法	检测结果	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限值一级B	计量单位	判定	备注
1	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GB/T 11903-1989	5	30	倍	未超标	
2	pH值	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/T 6920-1986	6.81	6--9	无量纲	未超标	
3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<0.10	8	mg/L	未超标	
4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<5	20	mg/L	未超标	
5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过硫酸钾消解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16	1	mg/L	未超标	
6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8.69	20	mg/L	未超标	
7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0.095	1	mg/L	未超标	
8	粪大肠菌群	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和滤膜法（试行） HJ/T 347-2007	10	10000	个/L	未超标	
9	余氯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 GB/T 5750.11-2006 1.1 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(DPD)分光光度法	0.10	未要求	mg/L	---	
10	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GB/T 7488-1987	<2.00	20	mg/L	未超标	

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（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中心牌子）

检 测 结 果

样品名称： 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（二期）出水

第5页共6页

样品编号： EC-WP-C20190417037

抽样时间： 2019/4/17

抽样方法： 委托方送样

序号	分析项目	检测方法	检测结果	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限值	计量单位	判定	备注
11	总砷	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HJ 694-2014	0.0019	0.1	mg/L	未超标	
12	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/T 16489-1996	<0.02	1.0	mg/L	未超标	
13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/T 399-2007	<15.0	40	mg/L	未超标	
14	总铬	《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》HJ 776-2015	<0.01	0.1	mg/L	未超标	
15	烷基汞	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/T 14204-1993	未检出	不得检出	mg/L	未超标	检出限 0.0000 3
16	总汞	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HJ 694-2014	<0.00016	0.001	mg/L	未超标	
17	总镉	《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》HJ 776-2015	<0.004	0.01	mg/L	未超标	
18	总铅	《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》HJ 776-2015	<0.02	0.1	mg/L	未超标	
19	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<0.004	0.05	mg/L	未超标	
	(以下空白)						

制表：

陈雅华

日期：2019/4/29

审核：

刘友文

日期：2019/4/29

说 明

第6页共6页

1. 本单位已通过广东省计量认证评审，证书编号：201819022154
2. 本单位保证检验检测数据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并对受检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3. 检验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标准、规程、规范和本单位质量文件进行。
4. 本单位报告如为委托检验，样品生产单位、受检单位等信息和样品均由委托方提供，委托单位对其真实性负责，检验结果仅对本次受理样品负责。
5. 检验报告无编审人、批准人（授权签字人）签名，或涂改，或未盖本单位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骑缝章均无效。
6. 检验报告擅自涂改、挖补或复印无效。
7. 未经本单位同意，检验结果与本单位名称不得用于广告、评优及企业宣传等。
8.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以报告原件为准，于报告日期起 7 天内向本单位提出复检申请，对于性能不稳定、不易留样的样品，恕不受理复检。
9. 本检验报告由本单位负责解释。

本单位水质检测室地址及通讯资料

实验室地址：广州市站南路 15 号之一

邮政编码：510010

联系电话：020-86664463，020-86672979



一、检测目的

受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（挂广州市二次供水技术咨询服务中心牌子）的委托，我司对广州市沥滘污水处理厂（二期）出水的动植物油类、石油类进行检测、分析。

二、样品信息一览表

样品标识	样品状态
EC-WP-C20190417037	液体

三、检测信息一览表

类别	检测项目	方法依据	检测设备（型号）及编号	检出限
废水	动植物油类	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(OIL 460) YQ-053	0.06mg/L
	石油类	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(OIL 460) YQ-053	0.06mg/L

四、检测结果

样品标识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GB 18918-2002 一级 B 标准
EC-WP-C20190 417037	动植物油类	mg/L	<0.06	3
	石油类	mg/L	0.83	3
以下空白				

注 意 事 项

1. 本《检测报告》无骑缝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2. 对测试结果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《检测报告》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。
3. 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。
4. 样品为客户自送样，样品名称、委托单位、样品标识等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并确认，本结果只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5. 未经检测单位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印本报告。
6. 此报告替代报告编号为 GZH19105705604150513 的报告，原报告作废。

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京诚大厦（新光快速路东沙村口）

邮箱：cs@beijingtest.com

网址：www.beijingtest.com

电话：(020) 39211288

传真：(020)39211233

邮编：511533